

CHINO VALLE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Notice for Students and Parents/Guardians 學生和家長/監護人通知

DIRECTORY INFORMATION 目录信息

聯邦家庭教育权利和隐私权法案(FERPA)(20 U.S.C. § 1232(g);34 CFR Part 99)是一项联邦法律,保护学生教育记录的隐私,并为父母/监护人和 18 岁以上的学生提供与学生记录有关的某些权利。

"目录信息"是学生记录中包含的信息,如果披露,通常不会被视为有害或侵犯隐私。教育委员会认识到维护目录信息机密性的重要性,因此,仅根据法律、董事会政策和行政法规授权发布此类信息。

CVUSD 已确定学生目录信息,包括:

- 1. 学生姓名
- 2. 地址
- 3. 电话号码
- 4. 电子邮件地址
- 5. 出生日期
- 6. 主要研究领域

- 7. 参加官方认可的活动和体育
- 8. 运动队队员的体重和身高
- 9. 出席日期
- 10. 获得的学位和奖项
- 11. 最近就读的公立或私立学校

目录信息不包括学生的社会安全号码、公民身份、移民身份、出生地或任何其他表明国籍的信息。未经父母/监护人的书面同意或法院命令,学区不会披露任何此类信息。

目录信息的主要目的是允许学区在学校和/或学区出版物中包含某些信息(例如,显示您孩子在戏剧制作中的作用的剧本、年度年鉴、荣誉榜或其他表彰名单、毕业课程、体育活动表、学校或学区网站),并主要发布到学校网站, PTA, 或地区办公室, 用于打印学生的姓名以参考奖项或班级活动。

如《教育法典》第 49073 号和《行政法规》第 5125.1 条所述,学区可以在未经父母/监护人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向大学、雇主、潜在雇主、征兵人员和新闻媒体代表披露目录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报纸、杂志和广播电视台。雇主和媒体是罕见的情况,但根据情况是可能的。目录信息不得披露给此处未列出的任何其他私人盈利实体。

私立学校和学院可能会获得 12 年级学生的姓名和地址,以及不再入学的学生,前提是他们仅将此信息用于与机构的学术或专业目标直接相关的目的。对于 11 年级和 12 年级,军事征兵人员应有权访问学生的姓名、地址和电话号码,除非父母/监护人已根据法律、董事会政策和行政法规指定不得发布该信息。(BP 5125.1)

未经合格学生、家长/监护人或授权发布信息的教育权利持有人的明确书面同意,不得发布有关被确定为寄养青年或无家可归青年的任何学生的目录信息。

家长同意

- 学区计划发布的目录信息类别及其接收者在前几段中列出。
- 除非学区收到家长/监护人的书面通知,要求不要发布学生的目录信息,否则学区可以在未经家长/监护人事先书面同意(寄养或无家可归的青年除外)或学生(如果 18 岁)的情况下发布目录信息。
- 家长/监护人可以书面同意在 Aeries 数据确认期间允许或拒绝发布其学生的目录信息,或者在开学第一天开学后第 10 天之前以书面形式向学校校长提出请求。如果未及时提交通知,则可能会在未经事先同意的情况下披露目录信息。
- 如果家长/监护人拒绝公布学生的目录信息,则学生的信息和照片将不会包含在年鉴中。